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30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。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，会议由董事长董建军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董事会拟决定于2019年8月28日下午14:30，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西路666号1号楼1楼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日